

2023 年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（BIM）职业技能培训及认定考试 实施方案

一、 实施背景

建筑信息化是建筑业发展趋势，随着信息化发展，大型企业积极开发资源，看准发展趋势，将信息化作为推动行业发展的关键要素，大力推进建筑业信息化发展。建筑业信息化的发展需要大量BIM等信息化人才作为后备力量，既需要同时具备计算机编程与项目管理的双重技术能力的BIM操作人员，也需要掌握BIM建模高级技能要求的建筑信息化实用性人才和从事项目管理、高层团队管理工作的BIM项目管理人员。

二、 预测效果

通过线上+线下的培养模式，学习了解实施建筑信息模型 BIM 的基本技能，可熟练掌握软件基本功能，进行建筑、结构、暖通、给排水、电气等专业 BIM 建模、模型渲染及效果展现等工作；理解与掌握 BIM 可视化设计，熟悉运用 Revit 等 BIM 应用软件，可进行室内外渲染、虚拟漫游、建筑动画、虚拟施工周期；能制定建筑信息模型建模培训方案和计划，对下级别人员进行建筑信息模型建模培训。能整合项目的效果展现成果，具备统筹 BIM 团队管理的综合能力，能够优质高效的完成 BIM 项目的各项任务。

三、 本次认定分类及内容

1. 四级/中级工：不分专业方向

2. 认定两科科目：

(1) 理论考试：机考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掌握的基本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；

(2) 技能考核：现场操作（机考）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具备的技能水平。

3. 认定通过颁发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（BIM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；

4. 证书查询：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，查询网址：

<http://zscx.osta.org.cn>



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样式

四、 申报条件

●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四级/中级工：

(1)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证书（技能等级证书）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1年（含）以上。

(2)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（含）以上。

(3) 取得技工学校本专业、中等职业学校、大专及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证书（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）。

五、 培训时间、地点及方式

1. 培训时间：2023年7月起满30人即可开班

2. 培训地点：可根据参训学员工作属地就近选择培训地点

3. 培训方式：线上+线下模式（线上平台理论学习+2天线下集中面授）

六、 认定时间、地点

1. 认定时间：满30人即可开展认定工作

2. 认定地点：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7 号楼 8 楼

七、 培训及认定费用

(一) 中级工认定费：254 元/人

(二) 套餐一（刷题班）：399 元/人（含线上平台理论学习+认定费 254 元）

(三) 套餐二（提高班）：1050 元/人（线上理论平台学习+2 天线下集中面授+认定费 254 元）

(四) 培训及认定间期，学员的食宿交通费用由学员自理。

八、 证书福利

认定考试合格后，符合申领补贴条件的学员（在职员工或高校应届毕业生）即可登陆微信小程序职补小助手申请领取补贴（800-1000 元/人）。

九、 培训及认定报名资料

(一) 电子彩照，以“名字+身份证号”命名。

(二) 身份证正反面彩色扫描件。

(三) 最高学历毕业证彩色扫描件。

(四) 《福建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。

(五) 《职业技能等级报名汇总表（纸质加盖公章）》（附件 2）。

十、 报名登记方式

有意向报名的企业或个人，将填写好的《职业技能等级报名汇总表》填好后发送至 858672873@qq.com

十一、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连老师 联系电话：18649706683（微信同号）

附件 1：《福建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》

福建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二 寸 照 片		
身份证 号码				联系 电话				
申报鉴 定职业			申报 等级		从事本职 业年限			
现工作 单位				电 话				
最高 学历		毕业院校			毕业证编码			
毕业时间				现已持何种 职业资格证书			等级	
证书编码					取得证书时间			
学 习 经 历	程度	所在院校			毕业时间	毕业证编码		
工 作 经 历	何年至何年		从事何职业		所在单位		证明人姓名、电话	

符合申报职业等级的条件：

- 1、达到本职业等级要求的工作时间；
- 2、达到本职业等级要求的学历条件；
- 3、达到本职业等级晋级条件；
- 4、其他条件：

鉴定站审核意见：

年 月 日 （章）

本人知晓本职业（工种）报考条件、资格审核相关要求，承诺遵守职业技能鉴定报考的有关规定，保证本次填报的信息完整、准确，工作经历、学习经历真实，如有虚假，愿意接受被取消申报资格、取消当次考试所有科目成绩（已参加考试者）、注销证书数据检索及职业资格证书（已获得证书者）的处理，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填表人：

年 月 日

- 说明：1、此表格由申报者本人如实填写，不得由他人代填写，并逐一填写不得漏填，凡不按本表各项内容如实填写或填写内容经查不真实者，取消申报资质。
- 2、本表一式一份，由职业技能鉴定档案保管单位留存。
- 3、学习经历从初中经历起填写，初、高中学历不须填写毕业证编码；程度填写“初中、高中、技校、中职、高职、本科”等。
- 4、如符合申报职业等级的条件的若干条，同时在对应条件□填写“√”；
- 5、各单位、机构名称应填写全称。

福建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监制

